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傅安娟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anchua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海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711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711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優質小校課程領導工作坊一跨年級/混齡教學實施計畫之擬定」活動計畫書（含議程）1份，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8212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推廣小校課程領導與推動創新教學相關知能，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工作坊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3年8月16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二）研習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。

（三）研習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五育樓3樓305A。

（四）參加對象：本計畫合作學校或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或全校學生數50人以下之學校校長、主任、組長，每校以2-3名領導團隊參與為原則。

（五）報名方式：113年8月2日（星期五）前，逕至全國教師進



修網完成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442374。

(六)本案相關訊息業已先行公告於教育局網頁。

三、本局同意出席人員再妥適安排業務原則下，以公差（假）

登記出席，校長公(差)假期間請指派職務代理人，並循

(WebITR)內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([http://webirt.tycg.](http://webirt.tycg.gov.tw)

gov.tw)報送，俾利後續審核；其他參加人員由服務學校本

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案助理陳小

姐，連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7749-5051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ntnu5035@gmail.com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